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2006-23 号　股票代码:000055、200055　股票简称:G 方大 A、方大 B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董事未出席名单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会议原因	受托人姓名
邵汉青	因工作原因	郑学定

1.4 厦门天健华天会计师事务所和华利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本公司董事长熊建明先生、财务负责人林克槟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G方 大A,方 大B
股票代码	000055,200055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高新区科技南十二路方大大厦 办公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井方大城科技大楼
邮政编码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518057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51805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fangda.com
电子信箱	fd@fangda.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志刚	曹乃斯
联系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井方大城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井方大城
电话	86(755) 26788571 转 6622	86(755) 26788571 转 6622
传真	86(755) 26788353	86(755) 26788353
电子信箱	zqb@fangda.com	zqb@fangda.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5年	200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3年
主营业务收入	606,498,742.70	623,579,299.99	-2.74%	495,718,530.73
利润总额	-58,461,648.42	5,141,589.06	-1,237.03%	10,028,570.53
净利润	-58,365,528.85	3,266,734.42	-1,886.66%	8,371,615.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160,203.83	-1,186,432.78	-6,403.55%	335,21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9,352.82	9,468,649.55	-383.56%	-93,662,400.00
	2005年末	200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3年末
总资产	1,201,275,986.46	1,241,874,249.82	-3.27%	1,178,115,908.60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417,069,075.26	474,456,024.66	-12.10%	478,878,914.73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5年	200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3年
每股收益	-0.1969	0.011	-1,890.00%	0.03
每股收益(注)	-0.1655	-	-	-
净资产收益率	-13.99%	0.69%	-14.68%	1.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18.50%	-0.25%	-18.25%	0.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91	0.032	-384.38%	-0.316
	2005年末	200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3年末
每股净资产	1.41	1.60	-11.88%	1.62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16	1.44	-19.44%	1.52

注: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已发生变化,按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的损益	-1,110,805.49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4,607,089.66
扣除资产处置收益后的营业外收入	3,599,494.45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9,231,905.39
减:扣除资产处置损失后的营业外支出(已折除提取或转回的减值准备)	2,399,930.23
非经常性损益的少数股东损益	67,060.74
合计	18,794,674.98

3.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国内会计准则	境外会计准则
净利润	-58,365,528.85	38,514,000.00
差异说明	诉讼准备 6,204,000 元,负商誉摊销转回 4,810,000 元,商誉摊销转回 215,000 元,物业重估增值 3,826,000 元,投资物业公平价值收益 94,233,000 元。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要求,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部分应作为投资物业公平价值收益,由于本公司的方大大厦部分物业及方大城部分厂房已作出租物业使用,属于投资性房地产,而上述调整项目根据现行境内审计会计准则未计入当期损益,因此导致本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较大。2007 年境内审计启用新的会计准则后对该部分的评估增值将与国际会计准则处理方法趋于一致。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09,032,000	36.79%	0	109,032,000	36.79%
1.发起人股份	109,032,000	36.79%	0	109,032,000	36.79%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0	0.00%	0	0	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09,032,000	36.79%	0	109,032,000	36.79%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0	0.00%	0	0	0.00%
其他	0	0.00%	0	0	0.00%
2.募集法人股份	0	0.00%	0	0	0.00%
3.内部职工股	0	0.00%	0	0	0.00%
4.优先股或其他	0	0.00%	0	0	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87,368,000	63.21%	0	187,368,000	63.21%
1.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0	14.17%	0	42,000,000	14.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45,368,000	49.04%	0	145,368,000	49.04%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96,400,000	100.00%	0	296,400,000	100.00%

4.2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8,991 名(其中 A 股股东 21,282 名,B 股股东 17,709 名)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20.24%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深圳市时利和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15.90%	47,112,000	47,112,000	47,112,000
集康国际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6.61%	19,595,100	0	0
翁英文	外资股东	0.73%	2,154,882	0	不详
陈金标	外资股东	0.68%	2,029,300	0	不详
深圳市蛇口渔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0.65%	1,920,000	1,920,000	0
王婵娟	外资股东	0.60%	1,788,500	0	不详
JING,NING	外资股东	0.34%	1,000,000	0	不详
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0.32%	939,413	0	不详
李汉波	外资股东	0.31%	909,700	0	不详

前 10 名流通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集康国际有限公司	19,595,1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翁英文	2,154,882	境内上市外资股
陈金标	2,029,3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王婵娟	1,788,5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JING,NING	1,0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海申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39,413	人民币普通股
李汉波	909,7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陈喜镇	736,4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陆海云	557,250	境内上市外资股
AILEEN YUE	513,130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深圳市邦林发展有限公司与集康国际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一致,属关联关系。其他流通股股东未通知本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均为自然人,其中本公司董事长熊建明先生持有其 85%的股份。熊建明先生国籍为中国,近五年内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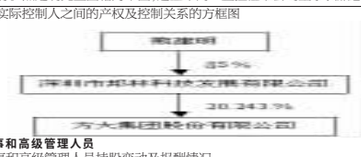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熊建明	董事长兼总裁	男	48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31,500	31,500		46.37	否
朱卫平	董事兼副总裁	男	47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4,200	4,200		27.60	否
王胜国	董事兼副总裁	男	47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11,100	11,100		27.60	否
熊建伟	董事	男	37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0	0		20.58	否
郑学定	独立董事	男	42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0	0		6.00	否
邵汉青	独立董事	女	67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0	0		6.00	否
温思美	独立董事	男	47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0	0		6.00	否
李帮炎	监事会召集人	男	41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0	0		3.00	否
宋文清	监事	男	44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0	0		16.84	否
郑 华	监事	女	46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0	0		16.93	否
杨晓专	副总裁	男	51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0	0		18.48	否
周志刚	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05年5月27日至2008年5月27日	0	0		14.31	否
合计	-	-	-	-	46,800	46,800	-	209.71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产业结构和管理架构进行了重大调整,新的产业通过近年的研发投入和市场培育已经成型,新型建材、机电一体化设备和半导体照明三大产业布局已经形成,管理架构更加优化,为新的成长和盈利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报告期内,本公司由于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大的新型建材行业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市场竞争激烈,新型建材产业主要生产基地搬迁至方大(江西)新材料科技园,搬迁和恢复生产对生产、销售影响较大,方大(江西)新材料科技园开办费用和地铁屏蔽门的前期研发及开办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等因素的影响,导致 2005 年度发生亏损。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经过近几年的产业结构调整,本公司已形成以建筑幕墙、单层成型铝板和复合铝板、地铁屏蔽门、半导体照明(LED)芯片等为主导产品的新型建材、机电一体化设备和半导体照明三大产业,经营范围包括新型建材、复合材料、金属制品、金属结构、环保设备及器材、安防设备、冶金设备、光机电一体化产品、高分子材料及产品、精细化工产品、机械设备、光电材料及器材、光电设备、电子显示设备、视听设备、交通设施、地铁屏蔽门、各种暖通设备及产品、给排水设备、中央空调设备及其零配件、半导体材料及器件、集成电路、光源产品及设备、太阳能产品等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施工、销售及售后服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情况简述:

①以建筑幕墙、单层成型铝板和复合铝板为主导产品的新型建材产业主要生产基地搬迁完成,规模效应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提升构成支持。

报告期末,本公司完成了将新型建材产业主要生产基地搬迁至位于南昌的方大新材料科技园的重大战略目标,新型建材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保证了自主开发的节能幕墙、光电幕墙、节能型材,环保板材等绿色节能环保产品的扩大生产,为推动节能环保产业,保持新型建材产业的稳健发展创造了条件。尽管由于搬迁而导致的停产、减产对本公司报告期内建筑幕墙、单层成型铝板和复合铝板等产品的生产、销售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在恢复正常生产后,本公司新型建材产业营运成本已呈下降趋势,具备了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盈利能力的条件。

报告期内本公司自行研发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品——新型节能环保幕墙,已成功应用于我国首幢绿色超低能耗示范性建筑——清华大学超低能耗示范楼,本公司成功推出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太阳能光电幕墙,可以将太阳能转变成电能,是一种清洁、安全、可靠的可持续发展能源,已在国内首次成功应用于高层商业建筑;本公司研制开发成功运用的通风式双层幕墙、断热窗、电动遮阳百叶等新型建材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均居国内领先水平,引领了节能环保、可持续发展的建筑新时尚。

②以地铁屏蔽门为主导产品的机电一体化设备产业快速发展,地铁屏蔽门产品市场占有率继续稳居国内首位。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获得地铁屏蔽门定单 3 亿元,地铁屏蔽门产品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国内首位。广州地铁一号线和三号线地铁屏蔽门采购及安装合同、天津地铁一号线地铁屏蔽门设备采购合同已开始履约,广州地铁 1 号线屏蔽门系统工程的试验站黄沙站和 3 号线屏蔽门系统工程的首通段六个站于 2005 年底完成安装调试,并顺利通过验收,12 月 26 号开通试运行,现运行状态良好。报告期内机电一体化设备产业实现销售收入 3,566.33 万元,随着本公司已接获的合同进入全面履约阶段,本公司 2006 年地铁屏蔽门产品的销售收入将呈持续增长趋势。

目前,本公司已经成为我国第一家研制开发和生产地铁屏蔽门系统的大型高科技企业,在人才、技术、品牌等方面处于领先地位。本公司在国内率先成功研发出全封闭屏蔽门、半高式屏蔽门系统等高科技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国外同类产品先进水平,拥有地铁屏蔽门系统百余项专利,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同步水平。我国首部《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标准由本公司主编。

③以半导体照明(LED)芯片为主导产品的半导体照明产业实现盈利,新的利润增长点已然形成。

报告期内,本公司半导体照明产业二期投资效益逐渐体现,产销量大幅增长,年产芯片可达 4 亿颗,产品品质稳步提升,大功率 LED 芯片亮度可达 35lm/w,产品单位成本有较大幅度下降,并在报告期内首次实现盈利,标志着本公司半导体照明产业真正从投入、研发阶段进入实质性的盈利阶段。

本公司生产的 LED 外延片和芯片产品,是半导体照明产业链中价值量和技术含量最高的部分,本公司拥有省级技术中心,通过近 5 年的研发投入和市场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芯片生产品亮度、产品定位以及可靠性等已与境外同类产品看齐,并在某些方面产品性能更加稳定,技术更加优异,技术规模居国内领先,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随着本公司半导体照明一、二期工程于 2005 年第三季度全部投入并全年首次实现盈利后,2006 年将有较大的突破,继续为本公司贡献利润。三大产业的经营状况的良性发展,使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扭亏为盈。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规模为 120,12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67,51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6.20%,房产及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 47,58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 39.61%,长期投资 1,10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 0.92%,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为 3,91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 3.26%。

(4)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收回货款 62,531 万元,货款回收率达到 97.66%,支付材料款及劳务 53,651 万元,支付其他经营性现金 15,756 万元,经营性现金净流量 -2,685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为净流出,主要是由于公司上一年度银行信用承兑汇票到期,本年度减少使用 3,38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共净偿还银行债务 6,535 万元,方大江西科技园建设投入资金 2,523 万元,以上因素影响,使得报告期末本公司现金流量为 -11,853 万元。

(5)报告期内公司其它与经营相关的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南昌投资建设的方大(江西)新材料科技园一期已投入使用,搬迁和复产工作已经结束,位于深圳的方大城 A 区部分厂房于第四季度开始出租,预计今后每年可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租金收入。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加大对国际市场的开拓,产品出口持续增长,实现销售收入 678.36 万美元,同比增长 52.32%。主要出口产品复合铝板和钢质门远销南美、东南亚、欧洲、美国等地区和国家。本公司正继续加大海外市场的销售力度,预计海外销售将继续增长。

(6)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拥有 11 家全资附属企业,即深圳市方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江西方大新型铝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方大安防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方大特种结构有限公司、深圳市方大国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香港俊佳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方大物流有限公司、方大美国科技公司、深圳市方大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方大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和江西方大福科信息材料有限公司,还拥有 1 家控股子公司,即深圳市方大意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方大特种结构有限公司是我国目前规模最大的幕墙生产企业,主要从事各类建筑幕墙、门窗、室内外装饰及家私的设计生产与施工以及从事活动房屋及特种结构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报告期内,幕墙系列产品销售额为 38,963.77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2,060.42 万元;

江西方大新型铝业有限公司是我国大型铝型材生产企业之一,主要从事各类铝型材系列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铝型材实现销售额 6,751.68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462.94 万元;

深圳市方大国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氮化镓(GAN)基集成电路及其器件中游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报告期内,半导体产品实现销售额 1,881.37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498.5 万元;

方大美国科技公司主要从事海外门类产品市场的开拓,报告期内,出口门类产品 2,266.24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363.12 万元;

深圳市方大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地铁屏蔽门的开发、生产及安装。报告期内,实现销售额 2,077.74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280.88 万元;

方大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及深圳方大意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铝单板、复合铝板等新型建材产品,报告期内,新型建材产品实现销售额 22,926.17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1,626.21 万元。

2、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格局

报告期内,国家明确提出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启动了国家“十一五”十大重点节能工程,大力推行循环经济,其中包括了建筑节能和绿色照明。以突出节能环保和高技术特征的本公司新型建材、机电一体化设备和半导体照明三大产业是国家积极支持的循环经济的产业,已成为我国节能产品应用领域的典范。

在新型建材行业,本公司是建筑幕墙和铝合金板材的全国重点生产企业,多次荣获鲁班奖(我国建筑工程最高奖项)和国家优质土木工程奖(我国土木工程的最高奖项)。由本公司参与编制的国家《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于 2005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国家提出到 2010 年,全国城镇新建建筑实现节能 50%的具体目标,这将有助于改变行业中幕墙门窗建筑开发商片面追求利润空间而造成低档幕墙门窗产品占据主流市场的局面,为本公司的高档绿色环保节能幕墙门窗产品的应用和销售带来良机。公司将充分发挥技术与品牌优势,以高端市场与国外市场作为目标市场,奠定方大品牌在高端市场乃国际市场的品牌地位,提高公司新型建材产业的利润率水平,同时继续将中低端市场的优良项目作为市场目标,巩固市场地位。

在地铁屏蔽门领域,按国家“十一五”规划,至 2010 年,全国计划开通城市轨道交通里程 1500 公里,现已建成通车 425 公里,至 2010 将建 1300 公里,预计通车 1500 公里,地铁屏蔽门的市场容量至少有 90 亿人民币,现已建成通车 425 公里,至 2010 将新建 1,300 公里,地铁屏蔽门的市场容量约 90 亿人民币,国内市场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潜力巨大,逐渐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地铁屏蔽门需求市场。由于本公司地铁安全屏蔽门在国内的综合领先地位,预计本公司机电一体化设备产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态势。随着国家进一步开放市场,越来越多的跨国企业将参与竞争,本公司在技术、人才和价格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已趋成熟,本公司自身研发的国产屏蔽门系统产品进入市场后,产品的竞争力优势将更加突出,也将帮助本公司继续保持在国内市场占有率领先的地位。

节能环保日益成为可持续发展和循环经济的标志,由于以半导体发光二极管(LED)为代表的固态照明技术,通过提高电光转换效率降低成本,其优越性在于:光电转换效率高,低压供电,使用寿命长,既可以有选择地发出单色光,也可以高效地发出白光,具有节能、寿命长等优异性能和广泛用途,是未来的最具潜力的节能产品,因此被普遍认为具有良好的发展空间。

(2)未来公司发展的机遇和挑战

本公司将在完善内部管理和加强内部风险控制的基础上,在产业、市场、技术等领域全力以赴,不断做强做大现有的三大产业。

①北京奥运会和上海世博会的举办为建筑幕墙业和本公司发展带来了良好的机遇,本公司将加强对产品订单质量的风险控制,凭借方大品牌的美誉度和方大产品的高品质,提高产品盈利能力。

②随着本公司已接获地铁屏蔽门订单的全面履约,地铁屏蔽门销售额的大幅增长将帮助本公司在 2006 年实现扭亏为盈的目标,本公司将加大地铁屏蔽门的销售力度,加大自主开发、国产化屏蔽门系统的宣传力度,寻找国产化屏蔽门系统进入市场的切入点,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③2006 年,本公司的半导体照明产业将在 2005 年的基础上,旨持“务实创新”的理念,通过不断研发,不断超越,在现有规模上首先做强,形成一定的品牌效应后再做大,继续整合半导体照明产业的上中下游资源,创造产业链的附加价值,体现集团经营的优势,保持国内半导体照明业务领跑者的地位,继续为公司提供利润贡献。

(3)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为完成 2006 年生产经营目标,本公司和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06 年资金需求为人民币 5 亿元人民币(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自有资金,并通过多种融资方式满足资金需求。

(4)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根据对建材行业市场情况的调查与分析,建材行业竞争仍然激烈,铝、化工材料等建材产品的原材料价格随着石油价格的上涨已经涨幅巨大,并仍呈上升趋势,对此本公司将合理设置销售合同的条款,以抵消部分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由于目前半导体照明难以在短时间内大规模普及,将直接影响到本公司大功率高亮度蓝光 LED 芯片的产品推广和销售,进而影响公司半导体照明产业的盈利能力。为此,本公司将积极整合中下游资源,加大实现产业链的附加值。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装修装饰业	36,802.74	33,851.48	4.72%	-10.43%	3.29%	-75.20%
其他行业	23,847.13	21,260.23	10.68%	-29.48%	-28.42%	-32.2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幕墙	36,802.74	33,851.48	4.72%	-10.43%	3.29%	-75.20%
复合铝板及单层成型铝板	12,784.93	11,276.40	11.78%	-28.11%	-23.07%	-51.78%
铝型材及其他	11,062.20	9,983.84	9.41%	217.24%	257.59%	64.10%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北地区	4,899.63	-14.93%
西南地区	1,060.27	-85.37%
华东地区	12,319.91	-41.28%
东北地区	945.85	-43.87%
华中地区	5,598.69	59.46%
西北地区	1,544.88	113.04%
华南地区	28,806.24	53.56%
外销	5,474.40	48.52%
合计	60,649.87	-2.74%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方大(江西)新材料科技园	2,523.00	100%	-
合计	2,523.00	-	-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4,00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3,5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4,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3.5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0.00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资金占用情况及清欠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清欠方案是否能确保在 2006 年底前彻底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 是 □ 否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股改承诺事项

1、承诺事项内容

经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本公司已于 2006 年 2 月 21 日公告《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并于 2006 年 3 月 2 公告《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该方案业经 200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通过,经商务部审批后,于 2006 年 4 月 10 日实施。

本公司 A 股非流通股股东在《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中承诺:

(1)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定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2、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原 A 股非流通股股东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报告期内有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份未上市交易。

3、违反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6.2 其他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下属方大装饰公司 2002 年 11 月向大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大连宏进世界贸易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约 2,501 万元人民币,该案正在审理当中;方大装饰公司 2002 年 12 月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广州东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中海发展(广州)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约 1,830 万元人民币,该案经广州市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方大装饰公司胜诉,判决广州东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400 万元人民币,方大装饰公司已申请法院执行;方大装饰公司 2004 年 3 月向北京市第二中级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北京嘉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约 1,800 万元人民币,该案正在审理当中。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19 日上午在本公司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 2005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商报》上。

(3)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5 年 5 月 27 日上午在本公司方大大厦一楼多功能会议厅召开,会议决议于 2005 年 5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商报》上。

(4)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5 年 8 月 4 日下午在本公司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 2005 年 8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商报》上。

(5)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5 年 10 月 20 日下午在本公司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决议于 2005 年 10 月 2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商报》上。

2、监事会就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2005 年度,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对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讨论、决定事项,董事会及经营班子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及本公司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及经营班子的工作诚信、勤勉、进取,切实有效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制度》,运作规范,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无发现有任何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利益的行为。

(2)本公司国内审计机构厦门天健华天会计师事务所和国际审计机构华利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0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本公司 1999 年度配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 11,287.84 万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全部按配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投入。

(4)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5)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无关联交易,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9.2 财务报表

9.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195,459.67	35,811,442.73	193,647,398.25	73,247,686.65
短期投资	-	-	-	-
应收票据	1,340,000.00	15,600,000.00	1,464,100.00	-
应收股利	-	-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账款	404,035,232.32	133,739,816.48	373,455,294.26	860,985.68
其他应收款	24,574,702.45	153,788,506.15	24,990,837.22	612,406,468.85
预付账款	27,681,693.75	12,329,780.71	46,022,984.86	16,359,451.74
应收补贴款	-	-	-	-
存货	98,700,418.02	7,691,628.21	114,094,000.61	5,307,425.51
待摊费用	1,611,751.37	134,414.48	407,284.60	243,778.4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675,139,257.58	359,095,588.76	754,081,899.80	708,425,796.91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1,086,413.16	279,904,474.49	9,901,963.69	231,561,394.55
长期债权投资	-	-	-	-
长期投资合计	11,086,413.16	279,904,474.49	9,901,963.69	231,561,394.55
合并价差	-6,259,271.15	-	-6,043,720.62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618,136,839.82	277,597,800.53	524,784,329.13	272,963,675.51
减:累计折旧	161,965,533.14	54,667,319.79	147,816,100.07	47,798,141.94
固定资产净值	456,171,306.68	222,930,480.74	376,968,229.06	225,165,533.5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76,660.08	-	4,235,860.08	-
固定资产净额	454,594,646.60	222,930,480.74	372,732,368.98	225,165,533.57
工程物资	-	-	-	-
在建工程	21,105,829.87	-	69,436,711.41	-
固定资产清理	171,355.32	-	-	-
固定资产合计	475,871,831.79	222,930,480.74	442,169,080.39	225,165,533.5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39,055,483.93	28,794,471.09	35,058,699.91	23,673,645.76
长期待摊费用	123,000.00	-	662,606.03	39,141.33
其他长期资产	-	-	-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9,178,483.93	28,794,471.09	35,721,305.94	23,712,787.09